

## 广东深圳新闻简讯

### 广东深圳法轮功学员廖淑芬被警察从家中绑架

2023年8月12日下午19点左右，深圳龙岗国保大队3个警察到法轮功学员廖淑芬家中，以散发大法资料为由，劫走电脑、打印机、大法书籍等，并把廖淑芬绑架到龙岗派出所。◇



## 公安部事先有通知 政法委科长自暴“自焚”真相

【明慧网】2001年9月中旬，辽宁省东港市公安局、政法委把数名法轮功学员抓进洗脑班，强迫他们放弃信仰。在洗脑班上，一位法轮功学员对政法委科长赵玉龙讲真相，告诉他“天安门自焚”事件是假的，是栽赃陷害法轮功。赵玉龙避而不答。

9月22日上午，法轮功学员又对赵玉龙讲述“天安门自焚”真相。赵玉龙接过话说：“‘自焚’这件事我们事先就知道。这件事发生在2001年1月23日，我们在1月21日就接到公安部紧急通知，说1月23日法轮功在天安门广场有重大事件发生。”法轮功学员说：“看，他们怎么就知道要发生这件事？这不是事先策划好的吗？”赵玉龙知道自己说走了嘴。◇

■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，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，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，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，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，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，一贯坚持和平理性。法轮功何罪之有！



## 患“活癌症”走投无路

## 修炼法轮功两周健步如飞

【明慧网】河北张家口沽源县平定堡镇教师赵守珠，30岁时就患遗传性高血压、慢性咽炎、肩周炎、严重痔疮、脚气等。之后，腰腿病让她翻不了身，下不了地，蹲不下身，弯不下腰，迈不开步，上不了班，只能躺在床上。

跑遍全市各大医院也没有查清病因，只好前往北京301、307、中日友好医院，七个专家会诊诊断她患的是“强直性脊柱炎”，又名“活癌症”或“大关节病”，就是所有各大关节活动的地方都往死长，直着长死弯不倒，弯着长死伸不直，如果都长死就是一个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植物人。那年她才33岁，她几乎丧失了生活的勇气。她吃遍大量中西药，使用各种偏方，用尽现代化仪器、针灸按摩，练太极拳……而这一切努力全是白费。

当她走投无路之时，法轮功传到沽源。她一口气将宝书《转法轮》读完，内心的激动难以言表。她明白了得病的根本原因，懂得了人生的真谛，知道了宇宙伟大的真理。她如饥似渴地读法轮功书籍、炼功。那是1995年4月6日，她38岁。

第一天学动作时，她弯不下腰、蹲不下身；第二天，可以弯腰，只是很疼；第三天不怎么疼了；两个星期后，行动自如、健步如飞；两个月后，所有疾病不治自愈、不翼而飞。她真正感受到身心净化后的奇妙无穷。千言万语无法表达她感恩的心。她严格按照“真、善、忍”做事、做人，放淡名利，工作敬业，善待学生，多次



被评为市级模范班主任。

在她的影响下，她丈夫也一直用法轮大法的法理要求自己，担任国家干部十几年，不贪占公家一分钱便宜，清清白白做人，平平安安退休；女儿也懂事、善良，成绩优秀，考上全国重点大学——同济大学，被评为“全国一百名优秀大学生”，大学毕业后被保送北大读研究生。赵守珠女士希望更多的人能够明白法轮功真相，能够在法轮大法中受益。◇

\* \* \*



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，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。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、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。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，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。

# 善心传播真相 深圳女企业家盛丽被非法刑拘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）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，深圳市宝安区法轮功学员、女企业家盛丽善心地给一位中学生赠送一本法轮功真相的小册子，被警察绑架并非法刑拘。目前，盛丽被非法关押已经两个月。

## 法轮大法给盛丽新生

盛丽一九七五年出生，今年48岁，家住深圳市宝安区恒安花园。她来自辽宁省大连市，聪明、爽快、能力强。她大学毕业后，到深圳创业，很快办起了工厂，拥有了自己的外贸企业，事业顺利，在深圳安家落户，有一双儿女，是令人羡慕的成功人士。

但人到中年，为事业拼搏的代价是，她长达三到五年严重失眠，整夜整夜睡不着，全身没有舒服的地方。她想尽办法，多方求治，也治不好，感到人生要走到尽头了，她甚至都做了后事安排。

尽管她早就知道法轮大法好，但一直没有走进来。二零一九年八

月，她开始修法轮大法，没想到，很快身体恢复健康。她很激动，欣喜地告诉别人是法轮大法给了她新生，这也是情理中的事。

## 善心传真相 被非法刑拘

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，盛丽向一个初中生赠送了一本法轮功真相册子，希望他明真相，有一个好的未来。可这个中学生被谎言毒害，返回学校，将小册子上交给学校安全主任，该主任将此事诬告给派出所警察。警察调监控后，绑架了盛丽。她被非法刑拘。

至今盛丽已被非法关押两个月余，家人没有她的消息。

## 曾经被枉判一年五个月 又遭绑架、洗脑迫害

二零二零年五月，盛丽跟人讲法轮功真相时，被监控拍到，遭宝安分局警察绑架并野蛮抄家，后被非法关押到宝安看守所。

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，盛丽遭南山区法院非法判刑一年五个月，并勒索罚金两千元。

盛丽回家后，她顶着压力出去告诉人们法轮功的真相，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，被强制监视居住。

面对暴力威胁，盛丽没有选择躲在家里，还想帮助可贵的同胞明白大法真相，逃过瘟疫和更大的劫难，她又出去给世人讲真相，又遭举报，被绑架到派出所。

此次，盛丽被非法拘禁在深圳某酒店里，被强制洗脑迫害。十多人轮番上阵，强迫她看造假的视频，宣扬歪理邪说，歪曲诽谤大法。盛丽仍然没被迷惑，不“转化”。

经过十六天的强制“转化”，恶人没有达到目的，就找来盛丽的丈夫和女儿做“工作”。在亲情、亲人的痛苦和泪水面前，在不“转化”就再次被判刑的威胁下，她违背了自己的良心，后被释放。回来后，盛丽很痛苦，后来，她发表“严正声明”，堂堂正正声明，背叛师父和大法的所谓“转化”作

废。

盛丽深感向世人讲真相的重要，不顾个人安危，放下舒适的生活，仍然出去讲真相救人。遗憾的是，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，她又被中学生恶意举报。

盛丽，一个修炼法轮功才四年的女企业家，完全可以躲在安乐窝里，过自己的幸福生活，就是因为法轮功给了她一个健康的身体，她不肯忘恩负义，为了在不可避免的人类大劫难到来之前解救被谎言迷惑的同胞，为了做一个有良知、有勇气、有担当的好人，她一次次遭中共迫害。

请问那个中学生和学校安全主任，尽管在中共一言堂的谎言迷惑中，你们是不是应该用良知判断，那本册子对你们的身心有任何伤害吗？正是大法修炼者的慈悲，使得盛丽把手中救命的绳索抛向溺水的你们，而你们一个简单的构陷举动，给盛丽和她的家庭、家族都带来巨大的痛苦和伤害，也将导致你们自己将来落入可悲凄惨的下场。



1. 中共酷刑示意图

参与迫害盛丽的所有公检法人员，你们的选择也是一样，一念定善恶。与法轮功接触这么多年了，你们看哪个真正的修炼者不是好人？为何中央历届“六一零”主任、副主任一个个地被双规、收监？为何要“倒查三十年”、搞办案终身制？背后的那只手叫“天理”。不迫害盛丽，智慧的释放盛丽回家，其实也是给你们自己留一条未来的生路。◇

##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

◇ 2011年3月1日，由国务院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签署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第五十号》文件，废止了1999年有关法轮功书籍的禁令，这明确表示，在中国印刷、拥有法轮功相关书籍资料是合法的。

◇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《宪法》。翻遍中国《宪法》，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，相反，《宪法》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。

中共一直以“利用×教破坏法律实施罪”起诉法轮功学员。可是究竟破坏了哪部法律的实施？中共人员说不出来。

◇